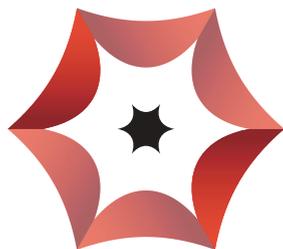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Jiche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7)

調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茲提述(i)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三日採用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八日就有關股份拆細之通函(「**通函**」)；及(iii)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就有關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之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調整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股份拆細完成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購股權**」)，持有人可按每股1.57港元之行使價，認購合共60,000,000股之新股份。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及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之規定，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當股份拆細生效後，尚未行使購股權之行使價及於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認購隨附之認購權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拆細股份數目將按以下方式調整：

授出日期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前		緊接股份拆細生效後	
	可發行股份 之數目	每股行使價	經調整可發行 拆細股份 之數目	經調整每股拆 細股份行使價
二零一五年 六月十八日	60,000,000	1.57港元	300,000,000	0.314港元

除上述調整外，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之全部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

本公司核數師已按(i)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ii)上市規則第17.03(13)條之要求及(iii)聯交所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所頒佈的補充指引有關購股權調整就以上調整之計算向董事作出書面確認。

承董事會命
中國集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文集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文集、陳解憂、楊光、林貞雙及鍾健雄；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光、李結英及楊學太。